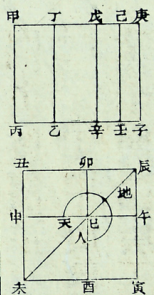


第九十七題

有比例線與第六斷線成矩形則等面正方之邊為合中

中方線



解曰有比例線甲丙與第六斷線  
甲丁成甲乙矩形題言等甲乙面  
正方之邊為合中中方線

論曰以庚丁為甲丁同宗線則甲庚丁庚為僅正方有  
等之二比例線而皆與有比例線甲丙長短無等甲庚  
丁庚上二正方形之較積方邊與甲庚長短無等本卷下  
界說六  
則甲庚上作少一正方形之矩形等於丁庚上正方形四

之一必分甲庚為二無等分本卷  
十九平分丁庚於戊而甲

庚上少一正方形之矩形即甲己庚之矩形與戊庚之

正方形等故甲己與己庚長短無等惟甲己與己庚比若

甲壬與己子比本卷  
十一所以甲壬與己子無等本卷  
十又甲

丙甲庚既為僅正方形有等二有比例線則甲子為中面

本卷二  
十二甲丙丁庚既為長短無等二有比例線則丁子

亦為中面又甲庚丁庚既為僅正方形有等之線則甲庚

與庚丁長短無等惟甲庚與丁庚比若甲子與丁子比

六卷  
一所以甲子與丁子無等本卷  
十作丑寅正方形合與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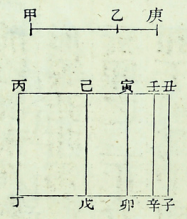
壬矩形等二卷  
十四截丑辰寅公角上卯午正方形合與己子

矩形等則丑寅卯午為同對角線之二正方十六卷二如  
 前以辰未為對角線而作圖則丑卯之正方與甲乙矩  
 形等丑卯為合中中方線者蓋甲子為中面論本與丑辰  
 辰卯之二正方形和等則丑辰辰卯之二正方形和亦為中  
 面丁子為中面論本與倍丑辰辰卯之矩形等則倍丑辰  
 辰卯之矩形亦為中面又甲子與丁子無等論本則丑辰  
 辰卯之二正方形和與倍丑辰辰卯之矩形無等又甲壬  
 與己子無等論本則丑辰與辰卯之二正方形無等故丑辰  
 辰卯為正方形無等之二線二正方形之和為中面倍矩形  
 亦為中面其二正方形之和與倍矩形無等而丑卯為合

中中方線其正方形與甲乙面等本卷七十九是以等甲乙面  
 正方形之邊為合中中方線

第九十八題

有比例線上作矩形與斷線之正方形等其餘邊為第一斷  
 線



解曰甲乙為斷線丙丁為有比例線丙  
 丁上作丙戊矩形與甲乙之正方形等餘  
 邊為丙己題言丙己為第一斷線  
 論曰設甲乙與乙庚同宗則甲庚庚乙

為僅正方形有等二有比例線本卷七十四丙丁上作丙辛矩

形與甲庚之正方等又作壬子矩形與乙庚之正方等  
一卷四十五則丙子與甲庚庚乙之二正方形和其丙戊面  
 與甲乙之正方形等故餘己子面與倍甲庚庚乙之二矩  
 形等二卷七平分己丑於寅作寅卯線與丙丁平行則己  
 卯子寅俱與甲庚庚乙之矩形等又甲庚庚乙之二正  
 方既為有比例面而丙子矩形與甲庚庚乙之二正方形  
 和等則丙子為有比例線丙丁上之有比例面其餘邊  
 為丙丑故丙丑有比例與丙丁長短有等本卷二十一又倍  
 甲庚庚乙之矩形既為中面而子己矩形與倍甲庚庚  
 乙之矩形等則子己亦為中面而子己為有比例線丙

丁上之面餘邊為己丑故己丑有比例與丙丁長短無  
 等本卷二十三又甲庚庚乙之二正方形皆為有比例面而倍  
 甲庚庚乙之矩形為中面則甲庚庚乙之二正方形與  
 倍甲庚庚乙之矩形無等惟丙子矩形與甲庚庚乙之  
 二正方形和等而已子矩形與倍甲庚庚乙之矩形等故  
 丙子與己子無等惟丙子與己子比若丙丑與己丑比  
六卷故丙丑與己丑長短無等而皆有比例故丙丑己  
 己為僅正方形有等之二有比例線而丙己為斷線本卷七十一  
四為第一斷線者蓋甲庚庚乙之矩形為甲庚庚乙上  
 二正方形之連比例中率本卷五十五而丙辛矩形與甲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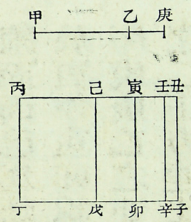
之正方等寅子矩形與甲庚庚乙之矩形等壬子矩形  
與乙庚之正方等則寅子為丙辛壬子連比例中率故  
丙辛與寅子比若寅子與壬子比惟丙辛與寅子比若  
丙壬與寅丑比而寅子與壬子比若寅丑與壬丑比所  
以丙壬壬丑之矩形與寅丑之正方等六卷即與己丑  
上正方四分之一等又甲庚與庚乙之二正方既等有等  
則丙辛與壬子二矩形有等惟丙辛與壬子比若丙壬  
與壬丑比故丙壬與壬丑有等本卷所以丙丑丑己為  
二不等分線而丙丑上作少一正方形之矩形即丙壬壬  
丑之矩形與己丑上正方形四分之一等而丙壬與壬丑

有等則丙丑丑己上二正方形之較積方邊與丙丑長短  
有等本卷又丙丑與所設之有比例線丙丁長短有等  
故丙己為第一斷線本卷下是以有比例線上矩形與  
斷線之正方形等則餘邊為第一斷線

第九十九題

有比例線上作矩形與第一中斷線之正方形等其餘邊為  
第二斷線

解曰甲乙為第一中斷線丙丁為有比例線丙丁上作  
丙戊矩形與甲乙之正方形等餘邊為丙己題言丙己為  
第二斷線



論曰設乙庚與甲乙同宗則甲庚庚乙  
 為僅正方形有等二中線其矩形為有比  
 例面本卷七十五丙丁上作丙辛矩形與甲  
 庚之正方形等餘邊為丙壬又作壬子矩  
 形與庚乙之正方形等餘邊為壬丑一卷四十五則丙子與甲  
 庚庚乙之二正方形和等所以丙子為有比例線丙丁上  
 之中面其餘邊為丙丑故丙丑與丙丁長短無等本卷二十一  
 三丙子既與甲庚庚乙之二正方形和等而甲乙之正方  
 與丙戊矩形等則所餘己子即倍甲庚庚乙之矩形卷二  
 七惟倍甲庚庚乙之矩形為有比例面故己子為有比

例線己戊上之有比例面其餘邊為己丑所以己丑有  
 比例與丙丁長短有等本卷二十一又甲庚庚乙之二正方  
 和即丙子矩形既為中面而倍甲庚庚乙之矩形即己  
 子矩形既為有比例面則丙子與己子無等惟丙子與  
 己子比若丙丑與丑己比一卷六故丙丑與丑己長短無  
 等而皆有比例故丙丑丑己為僅正方形有等之二比例  
 線而丙己為斷線本卷七十四為第二斷線者試平分己丑  
 於寅作寅卯線與丙丁平行則己卯寅子二矩形各與  
 甲庚庚乙之矩形等又甲庚庚乙之矩形為甲庚庚乙  
 之二正方連比例中率而甲庚之正方形與丙辛矩形等

甲庚庚乙之矩形與寅子矩形等庚乙之正方與壬子  
 矩形等則寅子為丙辛壬子二矩形連比例中率故丙  
 辛與寅子比若寅子與壬子比惟丙辛與寅子比若丙  
 壬與寅丑比而寅子與壬子比若寅丑與壬丑比六卷  
 故丙壬與寅丑比若寅丑與壬丑比所以丙壬壬丑之  
 矩形與丑寅之正方等六卷即與己丑上正方四分之  
 一等又甲庚與庚乙之二正方既有等則丙辛與壬子  
 二矩形有等即丙壬與壬丑二線有等故丙丑丑己為  
 二不等分線其大線丙丑上作少一正方形之矩形即丙  
 壬壬丑之矩形與己丑上正方形四分之一等又丙壬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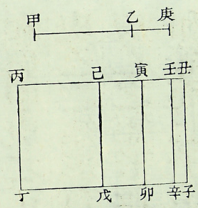
壬丑有等故丙丑丑己上二正方之較積方邊與丙丑  
 長短有等本卷而已丑與所設之有比例線丙丁有等  
 故丙己為第二斷線本卷下是以前有比例線上作矩形  
 與第一中斷線之正方形等則餘邊為第二斷線

第一百題

有比例線上作矩形與第二中斷線之正方形等其餘邊為

第三斷線

解曰甲乙為第二中斷線丙丁為有比例線丙丁上作  
 丙戊矩形與甲乙之正方形等餘邊為丙己題言丙己為  
 第三斷線



論曰設乙庚與甲乙同宗則甲庚庚乙  
 為僅正方形有等二中線其矩形為中面  
 本卷七 丙丁上作丙辛矩形與甲庚之  
 十六 正方形等餘邊為丙壬壬辛上作壬子矩  
 形與庚乙之正方形等餘邊為壬丑卷四 則丙子與甲  
 庚庚乙之二正方形和等而甲庚庚乙之二正方形皆為中  
 面故丙子為有比例線丙丁上之中面餘邊為丙丑所  
 以丙丑有比例與丙丁長短無等本卷二 又丙子既與  
 甲庚庚乙之二正方形和等而丙戊矩形與甲乙之正方  
 等則所餘己子即倍甲庚庚乙之矩形卷二 平分己丑

於寅作寅卯線與丙丁平行則己卯寅子二矩形皆與  
 甲庚庚乙之矩形等惟甲庚庚乙之矩形為中面所以  
 己子為有比例線戊己上之中面餘邊為己丑故己丑  
 有比例與丙丁長短無等本卷二 又甲庚庚乙既僅正  
 方有等則甲庚與庚乙長短無等所以甲庚之正方形與  
 甲庚庚乙之矩形無等本卷一 惟甲庚庚乙之二正方  
 和與甲庚之正方形有等而倍甲庚庚乙之矩形與甲庚  
 庚乙之矩形有等故甲庚庚乙之二正方形和與倍甲庚  
 庚乙之矩形無等惟丙子矩形與甲庚庚乙之二正方  
 和等而已子矩形與倍甲庚庚乙之矩形等故丙子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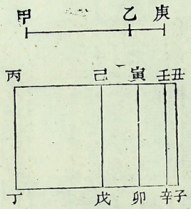
己子無等惟丙子與己子比若丙丑與己丑比故丙丑  
與己丑長短無等本卷十而皆有比例故丙丑己丑爲僅  
正方形等之二比例線而丙己爲斷線本卷七十四爲第三  
斷線者蓋甲庚庚乙之二正方形既有等則丙辛壬子二  
矩形有等故丙壬與壬丑有等又甲庚庚乙之矩形既  
爲甲庚庚乙之二正方形連比例中率本卷五十五題例而丙辛  
矩形與甲庚之正方形等壬子矩形與乙庚之正方形等寅  
子矩形與甲庚庚乙之矩形等則寅子爲丙辛壬子二  
矩形連比例中率故丙辛與寅子比若寅子與壬子比  
惟丙辛與寅子比若丙壬與寅丑比本卷一而寅子與壬

子比若寅丑與壬丑比故丙壬與寅丑比若寅丑與壬  
丑比所以丙壬壬丑之矩形與寅丑之正方形等本卷十七卽  
與己丑上正方形四分之一等故丙丑己丑爲二不等分  
線而丙丑上作少一正方形之矩形卽丙壬壬丑之矩形  
與己丑上正方形四分之一等又丙壬與壬丑有等則丙  
丑丑己上二正方形之較積方邊與丙丑長短有等本卷十八  
而丙丑己丑皆與所設之有比例線丙丁長短無等故  
丙己爲第三斷線本卷下是以有比例線上作矩形與  
第二中斷線之正方形等其餘邊爲第三斷線  
第一百一題



有比例線上作矩形與少線之正方等其餘邊為第四斷

線



解曰甲乙為少線丙丁為有比例線丙丁上作丙戊矩形與甲乙之正方等餘邊為丙己題言丙己為第四斷線

論曰設乙庚與甲乙同宗則甲庚庚乙為正方無等之二線二正之和為有比例面倍矩形為中面本卷七十七丙丁上作丙辛矩形與甲庚之正方等餘邊為丙壬又作壬子矩形與乙庚之正方等餘邊為壬丑一卷四十五則丙子與甲庚庚乙之二正方形和等惟甲

庚庚乙之二正方形和為有比例面故丙子為有比例線丙丁上之有比例面餘邊為丙丑故丙丑為有比例線而與丙丁長短有等本卷二十一又丙子既與甲庚庚乙之二正方形和等而丙戊矩形與甲乙之正方等則所餘己子即倍甲庚庚乙之矩形二卷七平分己丑於寅作寅卯線與丙丁平行則己卯寅子二矩形皆與甲庚庚乙之矩形等而倍甲庚庚乙之矩形為中面既與子己矩形等則子己為有比例線己戊上之中面餘邊為己丑故己丑有比例與丙丁長短無等本卷二十三又甲庚庚乙之二正方形和既為有比例面倍甲庚庚乙之矩形為中面

則甲庚庚乙之二正方形和與倍甲庚庚乙之矩形無等  
 惟丙子矩形與甲庚庚乙之二正方形和而已子矩形  
 與倍甲庚庚乙之矩形等故丙子與己子無等惟丙子  
 與己子比若丙丑與己丑比六卷所以丙丑與己丑長  
 短無等十本卷而皆有比例故丙丑丑己為僅正方形有等  
 之二比例線而丙己為斷線本卷七十四為第四斷線者蓋  
 甲庚庚乙為正方形無等之線則甲庚庚乙之二正方形無  
 等而丙辛矩形與甲庚之正方形等壬子矩形與庚乙之  
 正方形等則丙辛與壬子無等惟丙辛與壬子比若丙壬  
 與壬丑比所以丙壬與壬丑長短無等又甲庚庚乙之

矩形為甲庚庚乙之二正方形連比例中率本卷五十五題例而  
 丙辛與甲庚之正方形等壬子與庚乙之正方形等寅子與  
 甲庚庚乙之矩形等則寅子為丙辛壬子二矩形連比  
 例中率故丙辛與寅子比若寅子與壬子比惟丙辛與  
 寅子比若丙壬與丑寅比若寅子與壬子比若寅丑與壬  
 丑比故丙壬與丑寅比若寅丑與壬丑比所以丙壬壬  
 丑之矩形與丑寅之正方形等六卷十七即與丑己上正方形四  
 分之一等故丙丑丑己為二不等分線而丙丑上作少  
 一正方形之矩形與丑己上正方形四分之一等必分丙丑  
 為丙壬壬丑二無等分故丙丑丑己上二正方形之較積

方邊與丙丑無等本卷十九丙丑與所設之有比例線丙丁有等故丙己為第四斷線本卷下是以有比例線上矩形與少線之正方等則餘邊為第四斷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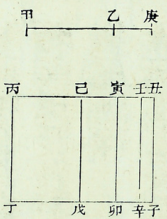
第一百二題

有比例線上作矩形與合比中方線之正方等其餘邊為

第五斷線

解曰甲乙為合比中方線丙丁為有比例線丙丁上作丙戊矩形與甲乙之正方等餘邊為丙己題言丙己為第五斷線

論曰設乙庚與甲乙同宗則甲庚庚乙為正方無等之



二線二正方之和為中面倍矩形為有比例面本卷七丙丁上作丙辛矩形與甲庚之正方等餘邊為丙壬又作壬子矩形與乙庚之正方等餘邊為壬丑卷一

四十則丙子與甲庚庚乙之二正方形和等惟甲庚庚乙之中面餘邊為丙丑故丙丑有比例而丙丁長短無等本卷二又丙子既與甲庚庚乙之二正方形等而丙戊矩形與甲乙之正方等則所餘己子即倍甲庚庚乙之矩形二卷七平分己丑於寅作寅卯線與丙丁平行則

己卯寅子二矩形皆與甲庚庚乙之矩形等又倍甲庚  
庚乙之矩形既為有比例面與己子矩形等則己子為  
有比例線戊己上之有比例面餘邊為己丑故己丑有  
比例與丙丁長短有等本卷二又丙子矩形既為中面  
而己子矩形為有比例面則丙子與己子無等惟丙子  
與己子比若丙丑與己丑比本卷一所以丙丑與己丑長  
短無等本卷十而皆為有比例線故丙丑己丑為僅正方  
有等之二比例線而丙己為斷線本卷七為第五斷線  
者蓋丙壬壬丑之矩形與寅丑之正方形等即與己丑上  
正方形四分之一等又甲庚與庚乙之二正方形無等而甲

庚之正方形與丙辛矩形等庚乙之正方形與壬子矩形等  
則丙辛與壬子無等惟丙辛與壬子比若丙壬與壬丑  
比故丙壬與壬丑長短無等丙丑己丑既為二不等分  
線而丙丑上作少一正方形之矩形與己丑上正方形四分  
之一等必分丙丑為丙壬丑二無等分故丙丑己丑  
上二正方形之較積方邊與丙丑長短無等本卷十九又己丑  
與所設之有比例線丙丁長短有等故丙己為第五斷  
線本卷下是以有比例線上作矩形與合比中方線之  
正方形則餘邊為第五斷線

第一百三題